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職務代理人 陳詩蓓

電話：22289111/54122

電子信箱：Bella0107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立文華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高字第112005002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87040000E_1120050028_ATTACH1. pdf、
387040000E_1120050028_ATTACH2. pdf、387040000E_1120050028_ATTACH3. pdf、
387040000E_1120050028_ATTACH4. 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辦理「疫後就學貸款補助方案」，請貴校協助
向學生宣導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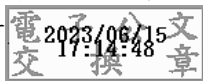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下稱國教署)112年6月13日
臺教國署高字第1120077325號函辦理。

二、檢附教育部、國教署原函、「教育部疫後就學貸款補助辦
法」及「教育部疫後就學貸款補助須知」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立各高級中等學校、本市私立各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局高中職教育科



學務處 收文:112/06/16



1120005636

有附件